

滁州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验收销号公示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080029	滁州市凤阳县刘府镇武店镇灵泉村，1、珍珠水泥厂，自2015年起在该村大石板山、形大荒山、牛说头弯山进行挖山，挖掘村民祖坟，下一步要挖掘大许山、小红山。该厂挖山卖石料，破坏牛说头弯小溪、大石板山“阴了井”，24小时挖掘机不停施工，严重破坏生态。举报人曾在2017年向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映过该问题。 2、灵泉村陈岗队多家养猪厂、养鸡场，雨天猪粪、鸡粪会随雨水流入天河，污染水体，后郢村、赵拐村也是此类情况，无任何环保设施。	凤阳县	朱林 王俊卿	经现场核实灵泉村陈岗队、后郢村、赵拐村共有17户养殖场，其中非法占用农田的养殖户已经在西部四镇畜禽整改中停止养殖，符合养殖标准的养殖户均建有沉淀池、沼气池等环保设施，粪污经沉淀处理后进行综合利用。养殖问题属实。武店灵泉村17户情况：8户升级改造，9户已拆除。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00043	滁州市凤阳县西泉镇姚郢村西南方的龙山、姚山、梦梦街山，无手续进行开采山石，严重破坏当地生态环境，且占用村内一两亩基本农田；采石货车扬尘严重，导致路边田地无法收割。因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改为夜间生产。	凤阳县	朱林 王俊卿	企业防尘大棚已搭建完成。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00049	滁州市凤阳县西泉镇姚郢村西南方的一家采石厂，粉尘污染严重，夜间施工、运输噪音扰民；该厂破坏姚郢村南山山体用于采石，并占用约200亩耕地。	凤阳县	朱林 王俊卿	企业防尘大棚已搭建完成。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00050	滁州市定远县朱湾镇雍圩村西户杨组居民村内，村民孙某家隔壁、由住房改成的养猪厂，规模七十头左右，孳生蚊蝇，恶臭、噪音扰民，污水直排猪厂南侧二三十米左右的小河内。	定远县	邹军 潘金钟	1.该养殖场已按照农业农村局指导意见整改完成。 2.案件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40077	滁州市天长市永丰镇民生社区，东方驾校前的三八河，水质污染严重，异味刺鼻。	天长市	邓继敢 贺家平	根据现场情况结合群众诉求，永丰镇政府与市生态环境分局、市住建局等单位进行会商，制定方案立即开展整改提升相关工作。1.完成河道清淤防止水体富营养化；2.督促上游二干路道路工程、下游老白塔河清淤疏浚工程按期完工，恢复水体生态基流；3.聘请专业机构完成两侧入河排污口排查，为采取工程措施提供科学依据；4.完成创业西路雨污管道建设、污水明渠清淤、太和小区雨水管道建设、沿途居民小区截污等水质提升工程措施；5.实施北市区污水管网延伸工程，将三八河沿途小区和部分企业污水集中接入北市区污水管网，输送至一污集中处理。通过上述措施的综合作用，三八河水质得到极大改善，已无异味情况，同时永丰镇采取多种形式，加大河道保护宣传力度，推动社会各界形成共同保护水环境的广泛共识，8月23日天长市环境监测站采集了三八河东方驾校段上游、断面、下游水样，分析结果显示符合农业灌溉标准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50018	滁州市凤阳县西泉镇姚营村西南侧不足一公里处，两家石子粉碎厂（厂名不清楚），作业时扬尘、噪音污染严重。	凤阳县	朱林 王俊卿	企业防尘大棚已搭建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50076	滁州市南谯区利维能电池厂，未批先建，无污染防治设施，与生态公园、居民区距离较近，污水、异味、噪音问题严重。	南谯区	姚志江王莹	针对前期发现的未批先建、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滁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立案查处，2021年2月23日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该公司处以159.2058万元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以9.35万元罚款；同时责令该公司按产能50%限制生产，日生产规模控制在0.003104GWh以内。企业已制定了整改方案，明确了四项清单。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终封车间、成品测试车间、试制车间、理化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1年5月24日经滁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同意，已完成自主验收。企业已按整改方案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80071	滁州市凤阳县西泉镇姚郢村创跃石料厂，无相关手续，占用基本农田，非法挖山采石，且夜间施工爆破噪音及粉尘严重扰民，运输车辆扬尘、噪音严重。	凤阳县	朱林王俊卿	企业防尘大棚已搭建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80082	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杨桥工业区，温氏畜牧公司生产饲料的厂房院内，上午集中清洗肉鸡，污水未经处理直排下水道，散发异味；中午至下午5点生产饲料，排放废气，异味严重。安徽省环保督察期间该厂停产，督察结束后复产，问题仍然存在。	全椒县	杨光唐雨	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已对该公司下达环境监察意见书，要求该公司对肉鸡中转站和饲料生产区产生废气限期整改。目前企业已对肉鸡中转棚污水处理设施实施封闭，并采取除异味措施，饲料车间已安装除异味设施。经监测，废水、废气均达标排放，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90070	滁州市琅琊区，城西水库中有人养鱼，死鱼、捕捞船只漏油，导致水体污染，且该水库为饮用水源。	市农业农村局	程军才	1、安排人员将捕捞船只拖离水面上岸。2、按照生态渔业技术要求加强监管，充分发挥生态渔业对净化水质、保护水源生态环境的积极作用。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00012	滁州市南谯区富力乌衣水镇旁的电池厂，异味严重扰民。	南谯区	姚志江王莹	针对前期发现的未批先建、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滁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立案查处，2021年2月23日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该公司处以159.2058万元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以9.35万元罚款；同时责令该公司按产能50%限制生产，日生产规模控制在0.003104GWh以内。企业已制定了整改方案，明确了四项清单。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终封车间、成品测试车间、试制车间、理化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1年5月24日经滁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同意，已完成自主验收。企业已按整改方案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10081	滁州市定远县南门惠民路防疫站对面路边的7、8个井盖年久失修，导致路面常年积存污水，影响附近居民。	定远县	邹军潘金钟	该路段井盖修复工程已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10082	投诉人对受理编号D2AH202104100043、D2AH202104100049、D2AH202104100063信访件的处理结果不满意，回复中称“不占用耕地”不属实，实际上采石厂就建在基本农田上，且涉及土地少批多卖、土地性质造假等问题。要求重新审批军民融合产业园环评报告，并公开合法手续。	凤阳县	朱林王俊卿	企业防尘大棚已搭建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30007	滁州市定远县连江镇李洁村，谢某江养猪厂，多年来养殖异味扰民。	定远县	邹军潘金钟	1、已停止养殖，按照定远县农业农村局指导意见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改造。 2、正在按照养殖场环保无害化处理要求，建设相应污染治理设施。目前，已完成堆粪场建设及双黑膜发酵池建设。 3、已清理排污口南沟渠粪污。 4、已拆除养殖场路边围墙和养殖场内老化锅炉。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1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50031	滁州市全椒县石沛镇黄栗树村黄泥河组，存在以修路之名破坏国家公益林地的现象；且黄泥河组存在开山采石现象，并用碎石机加工售卖，碎石机占用并破坏农田。	全椒县	杨光 唐雨	黄栗树村黄泥河组胡庄地质灾害点治理工程，目前该工程土石方工程已完工，裸土已撒种覆绿，并进行边坡防护，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县林业局已对该处占用一般林地问题进行依法处理。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60065	滁州市天长市郑集镇老山村村委会东侧，世益不锈钢铸造厂，生产噪音扰民，晚间异味刺鼻，且厂房属于违建。	天长市	邓继政 贺家平	"2021年4月29日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向该公司下达《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天环责〔2021〕09号），责令其：立即停止违法行为，依法重新编制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履行自主验收义务。对其环境违法行为已立案调查，该公司第一时间主动拆除全部生产设备，完成原辅材料和产品清理，报停生产用电，经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案件审议委员会集体审议决定依据相关规定免于处罚。针对“厂房违建”问题，天长市自然资源规划局2021年6月25日依法作出罚款人民币11550元的行政处罚，该公司已履行处罚决定，因其违法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已将超用地部分纳入废弃工矿区复垦建新区项目指标，完成前期申报手续报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70018	滁州市明光市老嘉山国有林场，自2017年林场改革后，天然林持续被盜砍盜伐。	市林业局	李继宏	一、市林业局和市公安局将密切配合，继续加大老嘉山国有林场的监督管理和盜砍盜伐案件查处力度，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定期开展督查检查，要求该场加强护林队伍管理，加密林区巡护次数，不断降低盜砍盜伐案件的发生率。二、老嘉山国有林场对所有林区进行了网格化管理，每年都和责任林区护林员签订《森林资源管护责任状》，制定落实巡护和管理制度。林场及各分场森保队不断加强林区巡护管理，坚决打击偷盜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50032	滁州市定远县炉桥镇年家岗社区，曲盐建材有限公司，从事混凝土加工，污水未经处理直排附近基本农田，加工噪音、扬尘严重扰民，影响周边学生和居民；运输车辆毁坏村村通道路，扬尘、抛洒物污染严重。	定远县	邹军 潘金钟	1、加强监管，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从严查处。 2、经现场查看，污水均在场内地内循环利用，无外排现象； 3、已做好洒水防尘工作，场地定期洒水，运输车辆出厂喷水冲洗除尘。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70048	投诉人前期反映滁州市南谯区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选址不当、污染环境问题，目前污染仍在继续，且二类企业违规建设于一类企业用地上，要求关停搬迁。	南谯区	姚志江 王莹	滁州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2月23日对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企业已制定了整改方案，明确了四项清单。滁州市生态环境局应信访人要求，于2021年5月8日公开举行了听证会。2021年5月24日，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终封车间、成品测试车间、试制车间、理化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滁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同意，已完成自主验收。企业已按整改方案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10012	滁州市来安县迅能催化剂厂，产生重金属离子铬、铅等，未经处理排入池塘后渗透到周边农田，污染严重。	来安县	杨文萍 舒宏俊	该企业已编制涉化工段拆除方案和变动性分析报告，组织专家开展了评审，污水收集池中废水已妥善处置，目前约谈企业法人，行政处罚45万，生产设备已拆除，锅炉正在拆除之中，正在对路面、道路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10013	滁州市来安县，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4小时生产，长期夜间偷排有毒废气。	来安县	杨文萍 舒宏俊	1、加强对该企业监管力度； 2、督促企业定期开展大气环境监测管理，着力提升无组织废气收集和处置效率。 3、定期开展巡查和走访工作，发现问题立即责令整改。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2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50067	滁州市南谯区安徽利维动力电池厂周边经常散发刺鼻气味，2020年底省市执法人员实地调查该厂，发现以下环境问题：1.未批先建；2.大气污染物超标排放；3.未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4.水污染物超标排放；5.噪声污染超标。2020年12月29日该厂被挂牌督办，但目前仍在建设，且异味严重扰民问题依然存在。	南谯区	姚志江王莹	针对前期发现的未批先建、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滁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立案查处，2021年2月23日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该公司处以159.2058万元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以9.35万元罚款；同时责令该公司按产能50%限制生产，日生产规模控制在0.003104GWh以内。企业已制定了整改方案，明确了四项清单。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终封车间、成品测试车间、试制车间、理化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1年5月24日经滁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同意，已完成自主验收。企业已按整改方案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60014	滁州市南谯区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项目选址与土地规划不符，项目环评与规划环评不一致，环评文件中并无终封车间、试制车间和成品测试车间，未批先建，且未配备污染防治设施，擅自投产，废气废水等污染物超标排放。	南谯区	姚志江王莹	针对前期发现的未批先建、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滁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立案查处，2021年2月23日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该公司处以159.2058万元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以9.35万元罚款；同时责令该公司按产能50%限制生产，日生产规模控制在0.003104GWh以内。企业已制定了整改方案，明确了四项清单。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终封车间、成品测试车间、试制车间、理化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1年5月24日经滁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同意，已完成自主验收。企业已按整改方案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10046	滁州市来安县开发区企业污染严重：1.中普能源，超标排放，环评手续存疑，未批先建；2.金邦医药、海徽化工，无在线监测设施，化工异味严重，随意处置危废固废，夜间噪音扰民。	来安县	杨文萍舒宏俊	1.中普能源公司年产50万吨轻烃异构一体化项目已停建，6月2日已报送环评文件进行审批； 2.海徽化工公司危废库已建立，在线监测设备已安装正在调试中，正在委托第三方进行阶段性验收。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20027	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永阳社区凤桥居民组，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数十个烟囱常年排放黑烟，每天半夜和周五刺鼻废气扰民；废水直排，污染源；夜间生产噪音严重。	来安县	杨文萍舒宏俊	针对异味扰民偶尔存在问题，县生态环境分局于2021年5月7日约谈金禾公司总经理，责成金禾公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环境管理水平，邀请专业团队进驻，针对项目重点区域、工段排查整改，制定行之有效的整改方案，最大程度减少或者避免废气扰民问题发生，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随后金禾公司立即成立环境隐患排查整改专项工作小组，采取公司内部安环人员全面排查、邀请外部专家重点排查、第三方监督性检测、VOCs走航监测多种方式，排查存在的环境问题，通过为期100多天的排查整治，共排查出42个问题，目前均已整改完成。8月26日，县生态环境分局参加《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材料》专家咨询会，专家组认为金禾公司围绕举报的主要问题开展了细致的整改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30019	滁州市定远县炉桥镇大魏村、十里黄村以及魏岗村，大量养殖大棚建在基本农田上，污物直排，污染农田和水体，异味扰民。	定远县	邹军潘金钟	1.限期整改。对涉及2户占用基本农田的已完成搬迁；有正规手续的，按照定远县农业农村局指导意见整改完成 2.加强监管。 3、孔宪东、魏宽龙养鹅占用基本农田已按规定拆除并复垦； 4、9户养鸡家庭农场已按农业农村局指导意见整改完成； 5、魏磊养鹅场已按照农业农村局要求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2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30089	投诉人认为受理编号D2AH202104100063信访件的调查结果不属实，2016年11月7日当地政府网站可以查看到关于对姚某海石渣厂的处罚信息，与核实情况中“没有干过采石”不符；受理编号D2AH202104100043信访件处理结果中对军工产业园占地调查结果不属实。	凤阳县	朱林 王俊卿	企业防尘大棚已搭建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50052	1.滁州市凤阳县西泉镇孟孟街石榴顶，废弃矿区内违法新建多家石子加工厂，破坏农田绿地，黄土裸露严重；2.西泉镇S310省道南北两侧（西泉镇姚郢村幼儿园-烟汕线206国道李山水库），部分私企、个人盗采山体非法加工石料，运输车辆轧坏S310省道西泉镇道路，沿途抛洒石子，扬尘严重。	凤阳县	朱林 王俊卿	企业防尘大棚已搭建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50066	滁州市南谯区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存在以下环境问题：1.选址不合理，利维能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该项目所在地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订）》第三条之（三）定义的环境敏感区。要求滁州市生态环境局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条例》第十一条中“（一）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的条款，对利维能公司2021年3月26日重新提交的环评报告表作出不予批准的决定，并从决定之日起停止其生产行为；2.举报人曾收集大量利维能公司污染环境的图片和视频向各级行政主管部门投诉，但获得的回复均是利维能项目合法合规无污染，滁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利维能长达一年的违法生产未进行任何处罚；3.未批先建，利维能公司在环保验收时弄虚作假，滁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其处罚过轻；4.利维能环评报告表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环保部门未对利维能公司排放的污染物NMP、氟化物、水质pH值进行检测；5.易制毒化学品储存不当，利维能公司每天在厂区储存大量NMP溶剂和桶装电解液等生产原料；6.污水、噪音、异味污染严重，严重影响周边环境及居民。	南谯区	姚志江王莹	"针对投诉人要求滁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利维能公司2021年3月26日重新提交的环评报告表作出不予批准的决定，滁州市生态环境局应信访人要求，将于2021年5月8日公开举行听证会。滁州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2月23日对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对该公司处以159.2058万元罚款；对该公司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以9.35万元罚款；同时责令该公司按产能50%限制生产，日生产规模控制在0.003104GWh以内。企业已制定了整改方案，明确了四项清单。安徽利维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终封车间、成品测试车间、试制车间、理化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1年5月24日经滁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同意，已完成自主验收。企业已按整改方案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60079	滁州市凤阳县刘府镇凤淮路北668号，洪武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利用有限公司，存在以下问题：1、处置现场混乱；2、肆意操作拆解；3、产生的危险废物登记不实；4、无序堆存危险废物；5、随意出售废旧汽车蓄电池、废机油、废旧汽车尾气净化剂、废制冷剂；6、危废去向不明。	凤阳县	朱林 王俊卿	目前企业已经针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建设物料存放车间。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80057	滁州市来安县工业园区，安迈达公司，存在以下环境问题：1、污水站损坏，排放黑色、绿色、淡黄色污水，排放废水中含镍、锌、铬等重金属，且未安装在线设备；2、批建不符，有的生产环节产生废水，但环评中并未提及；3、污泥作为危废未按规定处置，随废水流入管网；4、废气中含酸，未经处理直排；4.有两个不同厂区，但手续都不全。	来安县	杨文萍 舒宏俊	该公司已委托第三方对厂区环境问题进行梳理，按问题逐个整改。目前企业老厂区已清理遗留危废，新厂区批建不符工段已停产。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3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90026	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七里社区，美园建材有限公司，无环评审批手续及污染防治设施，水泥生产过程严重污染周边环境；该公司斜对面，无名厂房内违规从事石料加工，石料无序堆放，污染周边环境。	来安县	杨文萍 舒宏俊	新舜建材已停产，2021年5月10日取得新安镇年产3000万块水泥砖生产项目入驻批复，目前因发改委备案问题，办理环评手续停滞。 沈浩经营的建筑垃圾筛选加工厂，原料和设备已清理，目前场地已复垦。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10044	滁州市经济开发区城东工业园区，建有多家电子、电池企业，部分企业不时偷排高浓度废水，导致丰收渠等水体及周边土壤严重污染。	琅琊区、经开区	余成林、王政 徐保月	1、再次全面排查丰收渠经开区段入河排口，对违法设置的入河排污口进行截污纳管整治，杜绝污水排入渠道；对部分渠道实施清淤工程。 2、加强渠道环卫保洁。将渠道纳入日常环卫保洁范围，安排保洁单位巡查河道，及时清理河道垃圾。 3、对渠道水质进行检测。 4、加强对周边涉水企业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偷排、超标等各种环境违法行为。截止目前，已完成丰收渠经开区段入河排口初步排查，对违法设置的入河排污口进行截污纳管整治，杜绝污水排入渠道；已将渠道纳入日常环卫保洁范围，及时清理河道垃圾；同时加强对周边涉水企业监管力度。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30051	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永阳社区，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24小时生产排放黑色腐蚀性刺鼻烟气，夜间尤为严重，日常生产噪声及夜间偶发性巨响严重影响扰民，经常采用临时停工停产的方式规避检查。	来安县	杨文萍 舒宏俊	针对异味扰民偶尔存在问题，县生态环境分局于2021年5月7日约谈金禾公司总经理，责成金禾公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环境管理水平，邀请专业团队进驻，针对项目重点区域、工段排查整改，制定行之有效的整改方案，最大程度减少或者避免废气扰民问题发生，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随后金禾公司立即成立环境隐患排查整改专项工作小组，采取公司内部安环人员全面排查、邀请外部专家重点排查、第三方监督性检测、VOCs走航监测多种方式，排查存在的环境问题，通过为期100多天的排查整治，共排查出42个问题，目前均已整改完成。8月26日，县生态环境分局参加《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材料》专家咨询会，专家组认为金禾公司围绕举报的主要问题开展了细致的整改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40006	滁州市来安县金禾实业公司，收购来安县化肥厂，改产化工原料，异味严重影响附近群众。目前该厂早晚间偷排废气。	来安县	杨文萍 舒宏俊	针对异味扰民偶尔存在问题，县生态环境分局于2021年5月7日约谈金禾公司总经理，责成金禾公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环境管理水平，邀请专业团队进驻，针对项目重点区域、工段排查整改，制定行之有效的整改方案，最大程度减少或者避免废气扰民问题发生，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随后金禾公司立即成立环境隐患排查整改专项工作小组，采取公司内部安环人员全面排查、邀请外部专家重点排查、第三方监督性检测、VOCs走航监测多种方式，排查存在的环境问题，通过为期100多天的排查整治，共排查出42个问题，目前均已整改完成。8月26日，县生态环境分局参加《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材料》专家咨询会，专家组认为金禾公司围绕举报的主要问题开展了细致的整改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3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60042	滁州市来安县金禾实业有限公司，长期排放有毒有害气体，生产噪音扰民。为躲避环保暗查，厂区周边公共道路被设置门禁，阻断人员车辆往来。该公司新上的三聚蔗糖项目为重污染项目，未批先建，严重污染环境。	来安县	杨文萍 舒宏俊	针对异味扰民偶尔存在问题，县生态环境分局于2021年5月7日约谈金禾公司总经理，责成金禾公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环境管理水平，邀请专业团队进驻，针对项目重点区域、工段排查整改，制定行之有效的整改方案，最大程度减少或者避免废气扰民问题发生，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随后金禾公司立即成立环境隐患排查整改专项工作小组，采取公司内部安环人员全面排查、邀请外部专家重点排查、第三方监督性检测、VOCs走航监测多种方式，排查存在的环境问题，通过为期100多天的排查整治，共排查出42个问题，目前均已整改完成。8月26日，县生态环境分局参加《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材料》专家咨询会，专家组认为金禾公司围绕举报的主要问题开展了细致的整改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60058	滁州市滁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自2019年起，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长期超标。	市生态环境局	张子非	按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应用管理规定》，该公司在线监测小时数据超标情况均在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数据平台上填报，符合相关规定，不认定为污染物排放超标。现场监测，该公司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相关排放标准，不超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60066	滁州市定远县锦绣园小区污水横流问题，多次投诉未得到解决，该区域汇水面广，威继光大道南侧排水渠因明发国际施工现场预埋排水管过细，导致雨水、污水无法汇合快速排入黎明湖。每年梅雨季节暴雨天，小区都会被淹没（2020年小区积水达到70cm），北门东侧下水道进水量过大会将污水井盖顶起，导致污水通过小区北门和污水井大量涌入小区。原小区东侧有一自然水塘可收纳雨水，但因明发施工回填且抬高地势，导致小区积水无法及时排走，小区雨污水混流至黎明湖，导致黎明湖西侧水域严重污染。建议：1.打通小区北门东侧沟渠并加宽直接通至黎明湖；2.黎明湖泄洪口高度降低、断面扩大；3.小区污水管道不能通至黎明湖；4合理计算小区排水管网承载力，减少外界水进入小区雨污管网；5.开挖小区东侧排水渠。	定远县	邹军 潘金钟	定远县住建局制定整改方案如下： 1.沿威继光大道南侧新建一道排水管道至靠山路西处黎明湖湖尾； 2.提升改造现有排水管网与锦绣花园交界处； 3.安排辖区居委会与该小区物业公司对小区内雨污管网排查，解决该小区雨污分流。 4.督促明发国际施工单位尽快处理现场管道排水过细及拥堵现象。 5、已建设一道沿威继光大道至黎明湖的排水渠道 6、明发国际已完成河道内清理工作。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9	2020年省警示片		滁州明光市生活垃圾填埋场自2012年投入使用以来，长期超负荷运行，垃圾渗滤液处理能力严重不足，压滤机长期闲置；新建设的应急处理设施运行不稳定；调节池渗滤液储存量已达到最大容量，只能回抽至垃圾填埋区内；填埋库区覆盖膜破损严重，填埋区四周围堰不符合设计要求，存在渗漏风险。	明光市	张传宗	1、编制了明光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项目方案设计，通过行业专家审查。2、新增两台150 m³/d移动式反渗滤污水处理设施，并定期更换应急处理设施渗滤膜元件，保证全部4台移动式反渗滤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提升渗滤液处理能力。3、填埋场已按照方案要求完成填埋库区破损覆盖膜更换，完成渗滤液导排盲沟铺设及围堰改造700余米，建设渗滤液收集井2座，提升渗滤液收集效率。4、2021年以来已累计处理垃圾渗滤液达标排水约32000m³。目前明光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已停止垃圾进场填埋，渗滤液产生量约100m³/d，渗滤液达标处理能力约300m³/d，持续削减渗滤液存量，填埋库区及渗滤液调节池水位得到有效控制，消除渗滤液溢流隐患。5、明光市2021年4月16日组织了监督性监测，填埋场污水处理设施出水达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